公司代码:600060 公司简称:海信视像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信视像	600060	海信电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刘莎莎
电话	(0532)83889556
办公地址	中国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88号海信国际中心A座
电子信箱	zqb@hisense.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1,620,956,817.00	45,106,594,415.15	-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69,815,885.35	18,894,678,966.32	-3.8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461,115,326.39	24,874,833,153.59	2.36
主营业务收入	23,732,560,187.01	22,151,498,439.89	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003,316.63	1,036,840,173.70	-1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1,585,203.10	847,387,769.10	-2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583,421.80	675,997,374.42	7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8	5.45	减少1.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9	0.795	-19.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9	0.795	-19.62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2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7	392,505,971	0	无	0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7	216,293,23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2.79	36,410,672	0	无	0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04	26,684,081	0	无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70	22,210,782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1.69	22,000,00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未知	1.53	20,000,000	0	无	0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42组合	未知	1.34	17,464,805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未知	1.26	16,445,654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19	15,489,578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参股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但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临2024-051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通讯方式通知,由董事长于芝涛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事前已取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经由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报告充分地反映了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控制状况等必要信息,具备客观性和公正性;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风险可控。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于芝涛、贾少谦、刘鑫、朱聃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

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05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临2024-053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11日 11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88号海信国际中心A座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1日

至2024年9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9)及《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0)。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60	海信视像	2024/9/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所有现场参会的人员均需遵照如下登记流程。

第一步:预约登记

请参会的股东在股权登记日后两个交易日内将联系方式(手机号等)及下述有效证件发送邮件至zqb@hisense.com办理预约登记。前述有效证件包括但不限于: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发送本人签字的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或其他同等效力的股东身份证明文件)扫描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发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发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扫描件;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发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第二步:现场登记

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现场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10:30-11:00)办理现场登记。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现场登记,验证通过方可入场: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东账户卡(或其他同等效力的股东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由公司留存)和股东账户卡原件;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2)83889556

邮寄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88号海信国际中心A座19楼证券部

邮箱地址:zqb@hisense.com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临2024-052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通讯方式通知,由监事会主席陈彩霞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报告充分地反映了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控制状况等必要信息,具备客观性和公正性;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风险可控。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4-042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格通信	股票代码	0024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舒剑刚	王耿华	
办公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	
电话	020-82085571	020-82085571	
电子信箱	hgzqb@haige.com	hgzqb@haig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91,409,298.16	2,877,002,030.72	-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5,827,476.05	311,391,646.93	-3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7,604,362.06	252,368,640.14	-5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9,518,021.50	-553,098,336.50	-33.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4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4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2.89%	-1.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378,026,431.88	19,433,862,336.70	-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695,374,329.45	12,866,655,447.80	-1.33%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原因:报告期内受行业客户调整及周期性波动影响,以及公司在北斗、无人、卫星互联网、低空经济、6G等新兴领域研发费用同比增加5,565万元,同时公司大幅加大了民品业务拓展投入。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6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1%	628,149,283	28,417,121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1%	45,033,137	0	不适用	0
杨海洲	境内自然人	1.41%	34,965,075	0	不适用	0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0%	34,737,459	0	不适用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深	其他	1.09%	27,132,568	0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9%	21,995,346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20,385,498	0	不适用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深	其他	0.79%	19,508,817	0	不适用	0
广州广电平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1%	17,738,527	17,738,527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15,674,16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广州广电平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是广州数科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约定,杨海洲先生为广州数字科技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除此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余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年6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合作机构洽谈和签署具体保理合同事宜。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号)。

2、2024年5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润芯信息自然人股东向海纳科创(广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平云产投一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海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售合计持有的润芯信息20.1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放弃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号)。

3、2024年5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海格晶维和海格天腾使用不超过12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实施。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号)。

4、2024年5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作为"'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新增开设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号)。

5、2024年5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重庆海格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重庆两江航空航天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重庆市共同投资设立重庆海格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新设子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7,200万元,持有新设子公司90%股权;两江航投以自有资金出资800万元,持有新设子公司10%股权。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重庆海格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号)。

6、2024年5月,因工作安排,余青松先生申请不再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及子公司相关职务等。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喻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号)。

7、2024年4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号)。

8、2024年4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2024年度向相关银行申请人民币55亿元以内(含本数)的授信融资额度,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相关银行洽谈和签署具体合同事宜。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号)。

9、2024年2月,公司控股股东更名为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且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本次公司控股股东更名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更名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号)。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4-044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2,000万元、自有资金3,000万元向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晶维")增资15,000万元,其中5,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海格晶维注册资本将变更为10,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97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7,385,277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46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5,449,997.42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3,820,543.44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41,629,453.98元。

2023年10月13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将扣除保荐、承销及其他发行费用13,055,489.80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余额1,842,394,507.62元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广州东逸花园支行开立的账号为723777672545的募集资金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406号),确认本次募集资金已经到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入"'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天枢研发中心建设暨卫星互联网研发项目"。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作为"'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调整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	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78,617.95
2	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	广州海格天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8,000.00	50,000.00
3	天枢研发中心建设暨卫星互联网研发项目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00	55,545.00
合计			453,000.00	184,162.95

三、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抓住北斗三号规模化应用的发展机遇,顺利推进公司"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满足海格晶维在技术研发、市场扩展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资金需求,公司以募集资金12,000万元、自有资金3,000万元向海格晶维增资15,000万元,其中5,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海格晶维注册资本将变更为10,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增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变,仍将用于"'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

四、本次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8UUF3X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 法定代表人:毛赵建
5.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22日
6.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7.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南翔二路23号
8. 经营范围:卫星导航多模增强应用服务系统集成;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大数据服务;导航终端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铁路专用测量或检验仪器制造;网络技术服务;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制造;软件开发;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卫星导航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卫星通信服务;导航终端制造;终端测试设备制造;5G通信技术服务;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制造;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软件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9.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海格晶维100%股权
10.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648.65	10,472.08
净资产	3,448.81	4,297.90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140.32	5,774.77
净利润	-849.09	-1,046.92

注: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1-6月份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

11. 截至目前,海格晶维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五、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海格晶维进行增资,是基于"'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的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通过增资海格晶维将进一步加大在北斗导航技术研发和创新方面的投入,确保公司及海格晶维在北斗领域长期竞争力和市场领先地位。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方向以及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六、本次增资后对募集资金的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增资款项将存放于海格晶维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只能用于对应募投项目的实施工作,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格晶维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对海格晶维进行增资。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对海格晶维进行增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投资发展规划,有利于加快推进"'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建设,未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对海格晶维进行增资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4-040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通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公司9名董事全部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抓住北斗三号规模化应用的发展机遇,顺利推进公司"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晶维")在技术研发、市场扩展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2,000万元、自有资金3,000万元向海格晶维增资15,000万元,其中5,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海格晶维注册资本将变更为10,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4-041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通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公司3名监事全部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监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投资发展规划,有利于加快推进"'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建设,未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4-043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通信"或"公司")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97号)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7,385,277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46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5,449,997.42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3,820,543.44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41,629,453.98元。

截至2023年10月13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将扣除保荐、承销及其他发行费用13,055,489.80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余额1,842,394,507.62元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广州东逸花园支行开立的账号为723777672545的募集资金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406号),确认本次募集资金已经到账。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3年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使用的金额为86,556,002.38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项目使用的金额为131,980,095.9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650,062,964.49元(包含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于2007年8月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随后根据深交所出台的有关制度,公司于2010年10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管理办法》进行了重新修订。2023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管理办法》进行了进一步修订。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对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严格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公司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按季度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3年5月8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其他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议案。2023年6月7日,公司与中信证券签订了《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承销及保荐协议》,聘请中信证券担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具体负责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工作。

2023年11月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规范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3年11月9日,公司与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广州海格天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规范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4年6月7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规范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4年6月30日,海格通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账户存款余额列示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其中:定期存款
中国银行广州东逸花园支行	723777672545	387,043,784.76	-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	44050186320100004960	7,804,603.9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3602013419201639672	30,805,747.98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8110901012101644665	24,402,161.18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8110901012901730617	-	-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210001071807	1,200,006,666.67	1,200,000,000.00
合计		1,650,062,964.49	1,200,000,000.00

2、2024年半年度,海格通信未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新增开设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变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新增前实施主体	新增后实施主体
1	"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	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未发生该事项。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发生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循环使用。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发生该事项。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未发生该事项。

(八)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未发生该事项。

(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650,062,964.49元(含利息收入)。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未发生该事项。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发生该事项。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4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84,162.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98.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853.6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										
1、"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	否	78,617.95	--	273.14	588.14	0.75%	-	-	不适用	否
2、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	否	50,000.00	--	6,799.68	12,021.50	24.04%	-	-	不适用	否
3、天枢研发中心建设暨卫星互联网研发项目	否	55,545.00	--	6,125.19	9,243.97	16.64%	-	-	不适用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合计	--	184,162.95	--	13,198.01	21,853.61	11.87%	-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天枢研发中心建设暨卫星互联网研发项目:均在建设中,尚未产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该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未发生该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增加公司为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发生该事项。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未发生该事项。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650,062,964.49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及理财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未发生该事项。									